

幼儿保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2023 级适用)



目 录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1
二、入学要求	1
三、修业年限	1
四、职业面向	1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1
(一) 培养目标	1
(二) 培养规格	1
六、职业资格证书	3
七、职业能力和职业资格标准(职业技能标准)分析	3
八、课程结构框架	4
九、课程设置与要求	5
(一) 公共基础课程	5
(二) 专业课程	6
(三) 实习实训	9
(四) 相关要求	9
十、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10
(一) 教学时间安排	10
(二) 教学进程总体安排表	10
(三) 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要求与时间安排	12
十一、实施保障	12
(一) 师资队伍	12
(二) 教学设施	13
(三) 教学资源	14
(四) 教学方法	15
(五) 教学评价	15
(六) 质量管理	16
十二、毕业要求	16
(一) 学业考核要求	16
(二) 证书考取要求	16
十三、主要接续专业	16

幼儿保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幼儿保育（代码：770101）

二、入学要求

初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

三、修业年限

3 年。

四、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所属专业类（代码）	对应行业（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主要岗位类别（或技术领域）	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教育与体育大类（77）	教育类（7701）	育幼服务业	保育师（4-10-01-03）	面向保育师职业，幼儿保育、生活照护、幼儿安全健康照护、幼儿早期发展支持等岗位（群）。	保育师（四级）、幼儿照护“1+X”初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扎实的科学文化基础和幼儿保育等知识，具备幼儿保育、安全健康照护、早期发展支持等能力，具有教育情怀和数字化素养，能够从事托幼园所幼儿保育、幼儿照护服务等工作的技术技能人才。

（二）培养规格

1. 素质要求

（1）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树立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深厚的爱国情感、国家认同感、中华民族自豪感。

（2）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自觉遵守行业法规、规范和幼儿保育机构规章制度。

（3）具有关爱幼儿儿童的爱心，热爱幼儿保育事业，诚实守信，责任心强，耐心细致，做事认真。

（4）具有良好的身心素质、数字化素养和人文素养。

(5) 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善于沟通与协作。

(6) 具有一定的艺术修养和审美情趣。

2. 知识要求

(1) 掌握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必备的思政、语文、数学、英语、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等知识。

(2) 掌握幼儿儿童卫生保健的基础知识，理解幼儿保教工作的意义。

(3) 掌握幼儿儿童发展心理基础知识，了解幼儿心理发展各阶段的特点，知道幼儿学习的主要方式和特点。

(4) 掌握了解幼儿学习与发展的基本知识，以及幼儿教育目标、策略和基本方法；熟悉幼儿园保教活动的目标、任务、内容 and 要求。

(5) 掌握幼儿园五大领域教育活动内容、目标、实施方法等基本知识。

(6) 掌握儿童文学的常见体裁，初步了解儿童文学作品的特点、作用，了解幼儿文学特征和功能。

(7) 掌握一定的乐理、视唱、音乐欣赏等基本知识。

(8) 掌握我国主要的民族民间舞蹈的基本知识。

(9) 掌握歌曲演唱的基本知识。

(10) 掌握键盘乐器演奏的基础知识。

(11) 掌握绘画、图案、简笔画及手工制作的基本知识。

(12) 掌握幼儿语言特点。

(13) 了解幼儿园班级工作及特点。

(14) 理解幼儿园教育环境创设的基本内容和方法。

(15) 初步掌握 0-3 岁婴幼儿抚育和教育的有关知识。

3. 能力要求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行为规范、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以及将德育贯穿于幼儿一日生活的能力；

(2) 具有幼儿营养、喂养和健康、安全照护等方面的技能，以及科学组织和独立承担幼儿一日生活各环节保育工作的能力；

(3) 具有运用新材料、新技术的玩教具支持幼儿早期学习与发展，以及创设幼儿生活环境和支持性学习环境的能力；

(4) 具有预防与规范处理幼儿常见病症、意外伤害及其他突发事件的技能，以及开展幼儿安全、健康照护的能力；

(5) 具有观察、识别、记录幼儿的言行和情绪表达的基本技能，以及观察、分析幼儿发展状况的能力，具备家园社合作共育能力；

(6) 具有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合作能力；

(7) 掌握与本专业从事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具备环境保护、安全防护等相关知识与技能;

(8) 具有适应育幼领域数字化发展需求的基本数字技能和信息技术能力、初步掌握幼儿保育领域数字化技能和数字化职业能力。

(9) 具有终身学习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六、职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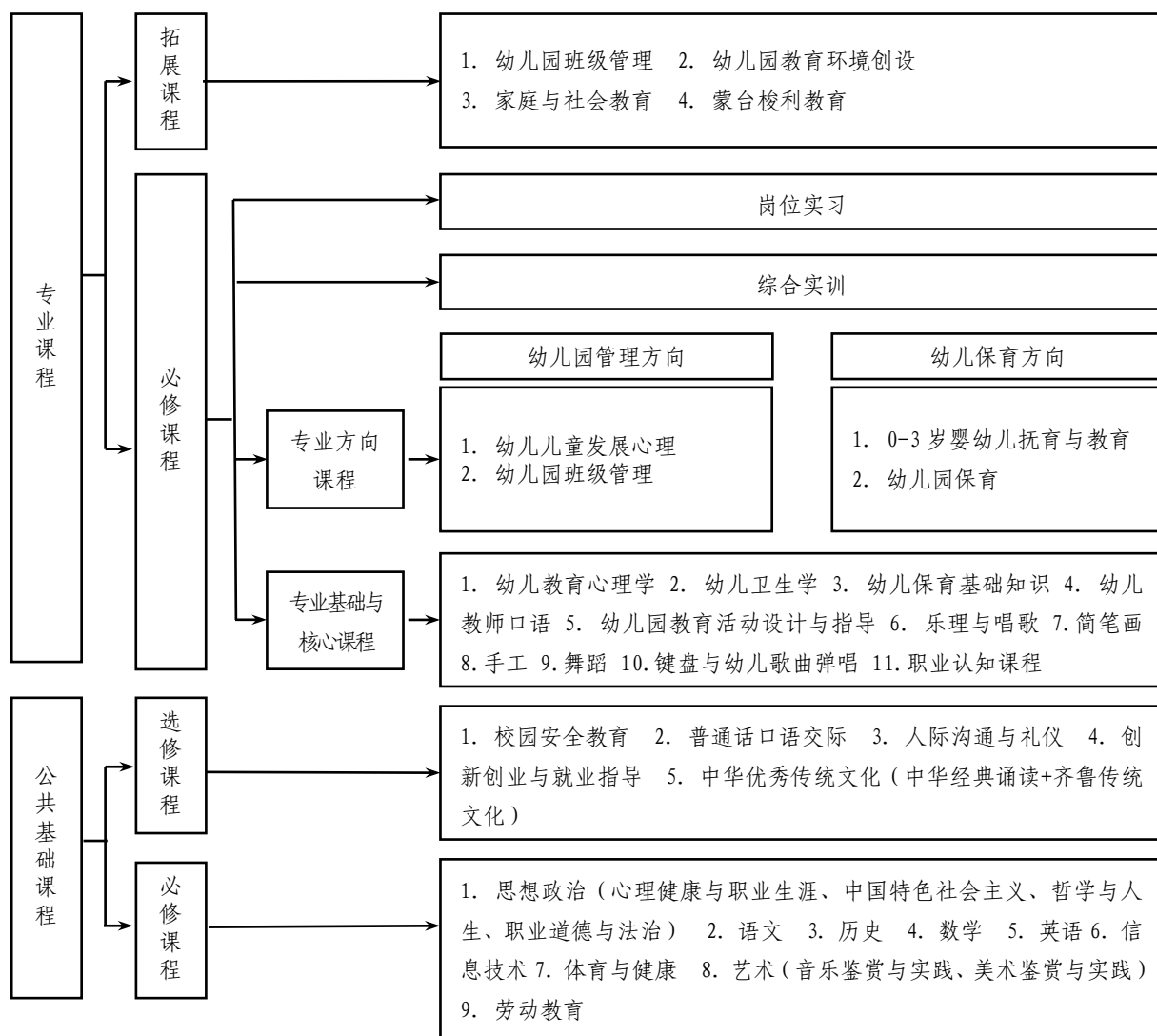
序号	类别	证书名称	考核等级	颁发机构	说明
1	职业资格证书	保育师	初级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选考
2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1+X)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初级	湖南金职伟业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必考

七、职业能力和职业资格标准(职业技能标准)分析

工作领域	工作任务	职业能力	职业资格标准 (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1. 幼儿保育	1-1 开展一日保育活动	1-1-1 班级卫生清洁护理 1-1-2 班级日常卫生用品、教学设备的保管工作 1-1-3 协助教师预防传染性疾病和接种工作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行为规范、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以及将德育贯穿于幼儿一日生活的能力 ●具有幼儿营养、喂养和健康、安全照护等方面的技能,以及科学组织和独立承担幼儿一日生活各环节保育工作的能力 ●具有预防与规范处理幼儿常见病症、意外伤害及其他突发事件的技能,以及开展幼儿安全、健康照护的能力 ●具有运用新材料、新技术的玩教具支持幼儿早期学习与发展,以及创设幼儿生活环境和支撑性学习环境的能力 ●具有观察、识别、记录幼儿的言行和情绪表达的基本技能,以及观察、分析幼儿发展状况的能力,具备家园社合作共育能力 ●具有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合作能力 ●掌握与本专业从事职业活动相
	1-2 辅助开展教育活动	1-2-1 配合班主任教师准备教具 1-2-2 辅助教师组织教育教学活动	

			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具备环境保护、安全防护等相关知识与技能
2. 幼儿教育	2-1 制定教育教学计划	2-1-1 能够运用所学知识，根据幼儿园的具体情况制定学年计划、月计划、周计划。	●能够制定幼儿园班级教育、教学计划 ●具有幼儿园教育活动的设计、组织和实施的能力 ●能够组织开展学龄前儿童体、音、美、舞等艺术活动 ●能进行幼儿园活动室环境设计与玩具、教具设计与制作 ●具有一定的教育、教学反思能力与自主发展的能力 ●能够观察分析幼儿生长、发育情况，独立完成幼儿园一日保育工作 ●掌握班级管理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对幼儿教育教学理论与实践进行探索并利用所学知识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
	2-2 设计并组织一日教育教学活动	2-2-1 能够设计并组织各种教育教学活动。	
	2-3 班级管理	2-3-1 具有班级环境创设，班级文化营造的能力 2-3-2 具备班级幼儿管理的能力。	
	2-4 家园互动	2-4-1 具备家园互动的技能、技巧	
	2-5 教研活动	2-5-1 具有一定的教科研水平，幼儿课堂具有创新性，教学方式、方法灵活多样。	
3. 早教指导	3-1 组织早教活动	3-1-1 早教活动的组织能力 3-1-2 早教活动的设计能力	●具有与家长沟通和运用婴幼儿教养理论知识指导家长开展家庭早期教育的能力
	3-2 指导家长	3-2-1 指导家长开展活动的 ability 3-2-2 指导家庭教育的能力	
	3-3 准备教具	3-3-1 根据活动内容准备教具	
	3-4 辅导早教活动开展	3-4-1 配合主班教师开展早教活动	
4. 艺术领域活动	4-1 组织艺术活动的 ability	4-1-1 舞蹈、绘画、钢琴、手工等技能，以及组织相关教学活动的 ability	●具备幼儿教师必备的舞蹈、绘画、手工、弹唱、歌唱等能力

八、课程结构框架



九、课程设置与要求

课程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一) 公共基础课程

1. 必修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学时
1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紧密结合。	36
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紧密结合。	36
3	哲学与人生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紧密结合。	36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紧密结合。	36
5	语文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216

6	数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注重在各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216
7	英语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44
8	信息技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注重在基础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72
9	体育与健康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44
10	艺术（音乐鉴赏与实践、美术鉴赏与实践）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艺术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11	历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12	劳动教育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开设，并以实习实训课为主要载体开展劳动教育。	36

2.选修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学时
1	校园安全教育	依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的通知开设，旨在让学生提升自身安全意识，提高安全防护技巧与能力，理解总体国家安全观，初步掌握国家安全各领域内涵及其关系，认识国家安全对国家发展的重要作用，树立忧患意识，增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的使命感。	18
2	普通话口语交际	依据教育部、国家语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普及普通话和用字规范化工作的通知》开设，本课程以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大纲为标准，从交流、交际以及就业成才的需求出发，通过大量的训练获得普通话口语表达的基本技能。	18
3	人际沟通与礼仪	依据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文明礼仪教育指导纲要》的通知开设，旨在让学生了解沟通技巧，掌握基本礼仪，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和社会主义道德，吸收借鉴世界有益文明成果，提高学生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文明礼仪素养，为文明生活、幸福成长奠定基础	18
4	创新创业与就业指导	依据教育部办公厅等印发《职业院校全面开展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创业行动计划》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等通知开设，旨在帮助学生了解就业形势和政策，培养学生的创业技能与开拓创新精神。指导学生及时有效掌握就业信息，掌握求职技巧，掌握基本创新思维和方法，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和学生自主创业能力培养。	18
5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华经典诵读+齐鲁传统文化）	依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指导纲要》的通知开设，旨在通过开展经典诵读、齐鲁传统文化等，以增强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理性认识为重点，引导学生感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内涵，增强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自信心。	课外实施

（二）专业课程

1. 专业基础与核心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学时
1	职业认知课程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了解幼儿园教师发展前途和肩负的责任，培养学生对学龄前儿童产生浓厚的兴趣，提高学生对学龄前儿童进行生理和心理分析的能力，让学生掌握各种学前教育必备的知识，为以后本专业的学习下必要的基础。	36
2	幼儿卫生学	通过学习幼儿生理特点及卫生保健、幼儿的生长发育及健康评价、幼儿的营养与膳食卫生、幼儿常见疾病及其预防、幼儿意外事故的预防及急救、幼儿的心理健康、幼儿园的卫生保健制度、幼儿园的环境卫生等内容，使学生掌握幼儿的生理特点和生长发育的规律，能对幼儿进行健康评价；具备观察幼儿的基本素质；具有幼儿园保育工作、幼儿园健康教育工作的能力；能运用保育一日常规工作的标准和内容对幼儿进行保育，并能设计和组织实施幼儿园健康活动。	108
3	幼儿教育心理学	通过学习幼儿教育心理学的研究原则与方法、幼儿心理发展规律、幼儿心理发展规律与教育措施、幼儿心理疾病的识别与矫正等内容，使学生掌握学前儿童认知、情绪和情感、社会化、个性和心理健康等方面发展规律和各年龄阶段发展的特征；了解儿童发展差异形成的原因，初步掌握了解幼儿心理的主要方法；知道幼儿学习的主要方式和特点；学会观察与解释幼儿的行为，能够正确判断、解释和说明有关心理现象和问题，解决一般的幼儿心理问题。	108
4	幼儿保育基础知识	通过学习幼儿保育基础知识和幼儿教育的一般原理，了解幼儿体育、智育、德育、美育的内容，幼儿园教学、游戏、日常生活、幼小衔接等知识，使学生能根据幼儿保育发展对幼儿园教师的实际需要，学会从事幼教工作所需的教育教学技能，会正确运用幼儿教育的基本方法与技能解释、解决常见的幼儿教育问题。	72
5	幼儿教师口语	通过学习教师口语基础、一般口语交际训练、教学口语训练、教育口语训练、教师交际口语训练、幼儿教师口语常见问题分析与纠正、儿童语言发展异常现象等内容，使学生能够运用标准或比较标准的普通话，进行一般口语交际并开展教育、教学等活动。掌握幼儿园常用口语交际的基本技能；能够根据不同的教育教学情境的需要科学、严谨、简明、生动地组织语言，具有启发性和感染力；语言表达清晰、流畅，语态自然大方，有一定应变能力。	108

6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通过学习幼儿园主题活动设计和区域活动设计、幼儿园科学与社会活动设计、幼儿园音乐活动设计与组织、幼儿园美工活动设计与组织等内容,使学生掌握各种活动设计所必备的知识和技能,让学生具备设计、组织与实施主题活动和区域活动、科学与社会活动、音乐活动、美工活动的的基本能力。	72
7	乐理与唱歌	通过学习音乐基础知识、视唱练耳、声乐歌曲演唱技巧、幼儿歌曲演唱等内容,使学生掌握正确的音准、节奏和基本的情感表达能力;具备识谱演唱一般的歌曲,能听辨和分析一般音乐作品的调式、调性、节拍、节奏、音程等要素的能力。发展音乐听觉和记忆;积累音乐语言。	180
8	简笔画	通过学习图案、色彩、平面设计的基本知识,使学生具备基本绘画技能及简笔画,临摹,创作幼儿园活动需要的美术作品和教学简笔画;具备初步指导幼儿绘画的创作的的能力。	108
9	手工	通过学习折纸、剪纸、泥工等各类手工技法,使学生具备能根据幼儿园环境创设、教学活动的要求,开展各类手工制作及简单玩教具的制作,教会幼儿掌握一些基本的手工技能的能力。	144
10	舞蹈	通过学习舞蹈基本功训练、中国民族民间舞、幼儿律动、幼儿舞蹈编创技法的知识,使学生掌握舞蹈基本技能和组织舞蹈教学的能力,并且能够结合幼儿生活、情趣和身心的发展规律等特点,培养学生幼儿舞蹈创编的能力。	180
11	键盘与幼儿歌曲弹唱	通过学习键盘乐器演奏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使学生能正确演奏不同内容、风格的键盘乐器简单作品,能完成幼儿歌曲简易伴奏的编配,能手口协调地边弹边唱幼儿歌曲。	180

2. 专业方向课程

(1) 幼儿园管理方向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学时
1	幼儿儿童发展心理	掌握幼儿儿童认知、情绪和情感、社会化、个性和心理健康等方面发展规律和各年龄阶段发展的特征;了解儿童发展差异形成的原因,初步掌握了解幼儿心理的主要方法;指导幼儿学习的主要方式和特点;学会观察与解释幼儿的行为,能够正确判断、解释和说明有关心理现象和问题,解决一般的幼儿心理问题	72

2	幼儿园班级管理	该课程着力培养幼儿园（包括早教机构）班主任、保育员必需的管理工作技能。其功能在于通过本课程学习，引导学生运用学前教育学、学前心理学、学前卫生学和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等相关知识进行班级管理，做好入园适应工作指导、班级主题活动设计与实施、班级环境创设、班级一日常规工作管理、班级日常安全工作、班级日常保健工作、家园共育、幼小衔接、幼儿品行培养等工作，从而具备管理幼儿园班级的基本职业能力以及数字化技术能力和数字化职业能力。	72
---	---------	---	----

（2）幼儿保育方向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学时
1	0-3岁婴幼儿抚育与教育	通过学习 0-3 岁婴幼儿生理和心理发展特征与抚育和教育的有关知识，使学生初步掌握 0-3 岁婴幼儿抚育和教育的基本方法，掌握婴幼儿教养活动的方法与技能，能针对婴幼儿进行科学、合理的养育。	72
2	幼儿园保育	通过学习幼儿保育基础知识和幼儿教育的一般原理，了解幼儿体育、智育、德育、美育的内容，幼儿园教学、游戏、日常生活、幼小衔接等知识，使学生能根据幼儿保育发展对幼儿园教师的实际需要，学会从事幼教工作所需的教育教学技能，具备幼儿园保育、幼儿照护的基本方法与数字化职业能力。	72

3. 专业拓展课程

为适应幼儿保育行业发展及学生个人的职业发展，使学生具备职业综合素质、掌握幼儿保育行业或迁移岗位的基础知识、具有职业拓展和提升就业能力，本专业开设幼儿园班级管理、幼儿园教育环境创设、家庭与社会教育、蒙台梭利教育等拓展课程。

（三）实习实训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和课程需要，本专业在专业课程学习过程中对接真实职业场景或工作情境，采取理实一体化项目教学实训和分阶段集中专门化综合实训的方式，在校内实训室和幼儿园进行教学实训和认识实习，第六学期在幼儿园和相关保教机构进行岗位实习。实训实习既是实践性教学，也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应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育部教职成〔2021〕4号）和《幼儿保育专业岗位实习标准》，保证学生岗位实习岗位与其所学专业面向的岗位群基本一致，内容符合标准要求。

（四）相关要求

本专业落实课程思政，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开设安全教育、普通话口语交际、人际沟通、礼仪教育、绿色环保、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新创业与就业指导、教育情怀等方面的选修课程或专题讲座（活动），并将有关内容融入专业课程教学中；将培育良好职业素养融入专业课程教学和有关实践教学环节中；增设幼儿园教育环境创设等专业特色拓展课程；组织开展劳动教育、德育活

动、志愿服务活动和其他实践活动。

十、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一）教学时间安排

周数 学期	内容	教学 (含理实一体教 学及专门化集中 实训)	复习考试	机动	假期	全年周数
一		18	1	1	12	52
二		18	1	1		
三		18	1	1	12	52
四		18	1	1		
五		18	1	1	4	44
六		20				

（二）教学进程总体安排表

课程 类别	序 号	课程名称	学 时	学 分	实践 学时	各学期周学时安排						考 核 方 式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8 周	18 周	18 周	18 周	18 周	20 周	
公 共 基 础 课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36	2		2						★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36	2			2					★
	3	哲学与人生	36	2				2				★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36	2					2			★
	5	语文	216	12		3	3	3	3			★
	6	数学	216	12		3	3	3	3			★
	7	英语	144	8		2	2	2	2			★
	8	信息技术	72	4		2	2					★

		9	体育与健康	144	8		2	2	2	2			★	
		10	艺术（音乐鉴赏与实践、 美术鉴赏与实践）	36	2				1	1				
		11	历史	36	2		1	1						
		12	劳动教育	36	2	(36)	1	1						
		小计（占总课时比例 31.6%）		1044	58	(36)	16	16	13	13				
	选修课	1	校园安全教育	18	1		1							
		2	普通话口语交际	18	1			1						
		3	人际沟通与礼仪	18	1				1					
		4	创新创业与就业指导	18	1					1				
		5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1								☉	
	小计（占总课时比例 2.2%）		72	5		1	1	1	1					
专业课	专业基础与核心课程	专业基础课	1	职业认知	36	2	(30)				2		★	
			2	幼儿教育心理学	108	6	(20)	3	3				★	
			3	幼儿卫生学	108	6	(20)	3	3				★	
			4	幼儿保育基础知识	72	4	(36)			2	2		★	
		专业核心课	5	乐理与唱歌	180	10	(100)	2	2	2	2	2		★
			6	键盘与幼儿歌曲弹唱	180	10	(180)			3	3	4		★
			7	舞蹈	180	10	(180)	2	2	2	2	2		★
			8	简笔画	108	6	(100)	3	3					★
			9	手工	144	8	(144)			3	3	2		★
			10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 指导	72	4	(36)			2	2			★
			11	幼儿教师口语	108	6	(88)			2	2	2		★
	专业基础与核心课		小计（占总课时比例 15.2%）		1296	72	934	13	13	16	16	14		
	专业方向课程	专业方向管理	1	幼儿儿童发展心理	72	4						4		★
			2	幼儿园班级管理	72	4						4		★
			专门化实训	幼儿儿童发展心理			(12)							
				幼儿园班级管理			(60)							
			小计（占总课时比例 24%）		144	8	(72)							
		幼儿保育方向	1	0-3 岁婴幼儿抚育与教育	72	4						4		★
			2	幼儿园保育	72	4						4		★
			专门化实训	0-3 岁婴幼儿抚育与教育			(36)							
				幼儿园保育			(36)							
			小计（占总课时比例 4%）		144	8	(72)					8		
		专业技	1	幼儿园游戏	36	2	(32)					2		
	2		幼儿园教育环境创设	36	2	(32)					2			
	3		家庭与社会教育	36	2						2			

	能 拓 展 课	4	蒙台梭利教育	36	2	(32)					2		
		小计（占总课时比例 3.9%）		144	8	(96)					8		
	岗位实习			600	30	(600)						30	
综合素养 教育	入学教育及军训			30	2	(26)	1周						
	社会公益活动				2								⊙
	社会调查与实践				2								⊙
周学时							30	30	30	30	30	30	
总学时及学分合计				3330	187	(1764)							

说明:

1. 岗位实习之外的实践课时及专门化实训课时包含在专业基础与核心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课时之内，加（）。
2. ★表示考试课程，未标注考核方式的为考查课程；⊙表示课程实践在课外进行。
3. 社会公益活动、社会调查与实践等综合素养教育只计学分，不计学时；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华经典诵读+齐鲁传统文化）安排在晨会完成，只计学分，不计学时。
4. 劳动教育除 1、2 学期安排于周三下午第三节外，其余学期劳动教育在实训课中完成。

（三）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要求与时间安排

证书名称	等级	考核时间	对应专业课程	说明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初级	第四学期	幼儿保育基础知识	
保育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初级	第六学期	幼儿保育基础知识	

十一、实施保障

（一）师资队伍

专业师资符合教育部《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和《山东省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建设标准》中对教师数量、结构、素质的基本要求。

1. 本专业教师数量及结构要求

幼儿保育专业作为潍坊市特色品牌专业，要求专任专业教师数与在籍学生数之比不低于 1:20；专任专业教师本科以上学历 95%以上，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5%以上，高级职称 25%以上；获得高级工职业资格 80%以上，获得与专业相关的技师职业资格或非教师系列中级技术职称或执业资格 40%以上；聘请能工巧匠等担任兼职专业教师达到 25%；专业团队带头人业务水平高。

应聘请行业专家、企业骨干担任兼职教师，组建结构合理的教师团队。专任教师应具备良好的师德和终身学习能力，适应幼儿保育及地区幼儿园发展需求，熟悉幼儿园情况，积极开展课程教学改革，专业教师应定期到幼儿园进行实践锻炼。有条件的地区应聘任幼儿园一线的管理人员、骨干教师承担专业教学任务；学校应加强对兼职教师教学能力的培训及管理。

2. 教师的素质要求

教师为人师表，从严治教，课程开发与实施能力强，胜任项目式、模块化理论实践一体化教学，课堂和技能实训教学目标达成度高，具有较高的数字化素养、数字化技术及数字化教育能力，支撑探索“数字化+教育”的教学研究与实践。

（二）教学设施

1. 专业教室基本要求

配备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并具有网络安全防护措施；能够通过专业信息化教学资源平台和清华教育在线网络教学平台开展混合式教学；安装试听监控系统，能够进行网上监考及网上巡课；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 校内外实训场所基本要求

参照教育部《职业院校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职业学校专业仪器设备装备规范）》中的《中等职业学校幼儿保育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及课程设置及“1+X”证书的需要，对照《中等职业学校幼儿保育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在学校现有基础上，升级改造数字化教学软件、硬件条件，构建数字化教育环境，新建、扩充、优化与人才培养模式相适应的功能齐全的技能实训室，充分满足本专业实训教学需要。按每班 40 名学生为基准，实训室配置如下：

校内实训室 34 个：幼儿保育实训室、舞蹈实训室、电钢琴实训室、键盘实训室、多功能声乐表演实训室，并配备幼儿保育实训设备、钢琴、电钢琴等实训设备，安装电钢琴控制系统、歌曲评分系统等，主要满足专业教学、实训、职业技能鉴定等要求，特别是实训内容能与实际生产相结合，满足“教学做”一体化课程的教学需要及“1+X”证书制度技能标准考核要求，能进行实践技能培养开发及为企业生产服务。

附：幼儿保育专业校内实训室总览

序号	实训室名称	数量	总面积 (m ²)	万元以上实训设备 名称及数量	实训设备价值 (万元)
1	声乐实训室	1	51.1	钢琴 1 多媒体系统 1	15.5476
2	电钢琴实训室	1	62.9	电钢琴控制系统 1	47.998
3	键盘实训室	27	370.2	钢琴 54	140.4
4	舞蹈实训室	2	174.9	音响系统 2 地板 2	18.1
5	保育实训室	1	118.4	地板 2 多媒体系统 1	17.7516

6	多功能声乐表演实训室	1	150.6	声乐歌曲评分系统 1 音响系统 1 地板 1 桌椅 80 三角钢琴 1	27.4782
7	演播厅	1	220	LED 大屏幕 1 舞台灯光 1 音响系统 1	71.165

3. 实习场所基本要求

符合《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等对实习单位的有关要求，经实地考察后，确定合法经营、管理规范，实习条件完备且符合产业发展实际、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与学校建立稳定合作关系的单位成为实习基地，并签署学校、学生、实习单位三方协议。

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的需要和未来就业需求，实习基地应不少于 5 个，能提供幼儿保育等与专业培养方向对口或与拓展岗位对口的相关实习岗位，能反映幼儿保育的先进理念，办学有特色，能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的主流技术，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学校和实习单位双方共同制订实习计划，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实习单位安排有经验的技术或管理人员担任实习指导教师，开展专业教学和职业技能训练，完成实习质量评价，做好学生实习服务和管理工作的，有保证实习学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依法依规保障学生的基本权益。

（三）教学资源

1. 教材选用要求

学校建立由专业教师、行业企业专家和教研人员等参与的教材选用机制，完善教材选用制度，按照规范程序选用教材，公共基础课程统一使用国家规划和省推荐教材，专业技能课程 100% 按要求使用国家规划和省推荐教材。

校本教材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开发，确保教材的科学性、实用性，保证质量。根据行业产业的发展以及专业特点，依据《幼儿保育人才需求及岗位职业能力分析报告》，发挥专业建设委员会的作用，构建工作过程导向的项目化课程体系，将幼儿保育基础知识、键盘与幼儿歌曲弹唱等课程开发成项目化活页式校本专业教材，开发教学设计、任务清单、工作页等专业教学辅助文件。完成建设数字化教材 2 部以上。

2. 图书资料配备要求

本专业相关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需要，方便师生查询、借阅，且定期更新。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2016 版《幼儿园工作规程》等技术类和案例类图书，以及《学前教育研究》《幼儿教育》等专业学术期刊。

3. 数字资源配备要求

根据《寿光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数字教学资源库建设方案》，充分使用清华教育在线和智慧树等网络教学综合平台，开发和配备一批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网络课程等专业教学资源库，所有实训室根据承担的实训项目配备项目教学指导性文件和操作过程微视频资源；根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对接幼儿保育职业岗位需求和学生职业发展需要，结合《幼儿照护“1+X”证书制度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明确考核内容和形式，优化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开发相适应的校本培训教材。

（四）教学方法

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教学过程中，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相结合，达到人才培养规格的素质要求。适应产业转型和数字化升级，打造职业教育数字化教学“新模式”，重构教学策略、教学组织、教学设计、教学内容和教学评价，打造数字化教学空间、开发数字化教学资源，更新数字化教学手段，创新数字化教学理论，提升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

1. 公共基础课

公共基础课教学要符合教育部有关教育教学基本要求，通过理论讲授式、启发式、问题探究式等教学方法，通过集体讲解、师生对话、小组讨论、案例分析、演讲竞赛等教学组织形式的改革，教学手段、教学模式的创新，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为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职业能力的形成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 专业课

坚持工学结合、园校共育的人才培养模式，结合国家对幼儿保育的要求和幼儿园工作的实际，对课程内容进行整合，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结合“1+X”技能考核标准要求和技能大赛要求，通过实际岗位任务与幼儿保育操作要求，践行学校“四六三”职场导学教学改革任务引领、问题导向的教学理念，采取“双导师”教学，强化理论实践一体化，突出“做中学、做中教”的职业教育教学特色，提倡项目教学、案例教学、任务教学、角色扮演、情境教学等方法，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形式，将学生的自主学习、合作学习和教师引导教学有机结合，优化教学过程，提升学习效率。

（五）教学评价

根据本专业培养目标和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建立科学、可行的评价标准。参照国家对幼儿保育的要求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等，制定课程教学及实训实习评价标准。要关注对学生职业素养、学习能力及专业实践能力的评价，突出对幼儿园一日活动组织能力、游戏组织与指导能力及团队合作能力的评价。

要坚持评价主体、评价方式、评价过程的多元化。以任课教师评价、实训指导教师评价、学生自评互评为主，吸收行业企业参与。依据形成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原

则，既要评价学习过程，又要评价学习结果，关注学生在原有基础上的发展。考核采用理论测试和实际操作考核相结合的方式，重在考核理论知识的应用和实际操作水平。加强顶岗实习课程的考核评价。成立由幼儿园指导教师（兼职）、专业教师和班主任组成的考核组，对学生在顶岗实习期间的劳动纪律、工作态度、团队合作精神、人际沟通能力、学习能力、专业技能和任务完成等方面的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六）质量管理

1. 完善教学质量管理及评价机制。成立由学校质量评价中心、教学管理中心、教学部教学学科组成的教学管理团队，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建立与行业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加强课堂教学、实习实训等方面质量标准建设。按照学校“四六三职场导学”教学模式评价要求，落实学校《课堂教学教师工作状态评分细则》《教师课堂教学评分细则》《实训教学质量评价细则》等文件要求，对教师教学质量进行综合评价。

2. 建立人才培养质量评价及反馈机制。落实学校《“准员工化”学生学习质量评价方案》，完善学业水平测试、综合素质评价和毕业生质量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对生源情况、在校学业水平、毕业生就业情况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3. 建立专业建设诊断与改进机制。定期组织专业建设委员会开展专业建设研讨，及时开展专业调研、人才培养方案更新和教学资源建设研究工作。专业教研组建立集中备课制度，每周召开一次研讨会议，对专业教学、实训室建设、社会服务、课程建设等进行研判，持续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十二、毕业要求

（一）学业考核要求

1. 在校学习期间(含校外岗位实习期间)无违法或严重违纪行为，思想品德鉴定合格。
2. 在有效的时间内完成规定的全部学习内容，修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学分，所有课程经考试或考查合格。
3. 岗位实习期满，提交了符合要求的岗位实习材料和企业实习鉴定，实习成绩合格。

（二）证书考取要求

学生毕业取得至少 1 个幼儿保育相应领域“1+X”初级技能等级证书。

十三、主要接续专业

在专业人才培养中注重培养终身学习理念，让学生明确本专业毕业生继续学习的渠道和接受更高层次教育的专业面向。

接续高职专科专业：学前教育、早期教育、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接续高职本科专业：学前教育、婴幼儿发展与健康

接续普通本科专业：学前教育